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國 中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海外市場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發表。

附件為國中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黑龍江黑龍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

2008 年年度報告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揚先生、朱勇軍先生、陳永源先生及林長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萍小姐、何耀瑜先生及高明東先生。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600187

2008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
六、公司治理结构.....	11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3
八、董事会报告.....	13
九、监事会报告.....	16
十、重要事项.....	17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37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董事	林长盛	因工作需要。委托陈永源先生代其行使表决权。

(三)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朱勇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玉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白华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黑龙股份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HEILONGJIANG BLACK DRAGON CO., LTD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H. BDC			
公司法定代表人	朱勇军			
公司董事会秘书情况				
董事会秘书姓名	石大勇			
董事会秘书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南马路八一小区 1 号楼商网 8 号			
董事会秘书电子信箱	dayongshi@126.com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姓名	易芳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 33 号国中商业大厦 1015 室			
证券事务代表电话	010-65595376-298			
证券事务代表传真	010-65595378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南马路八一小区 1 号楼商网 8 号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南马路八一小区 1 号楼商网 8 号			
公司办公地址邮政编码	161005			
公司电子信箱	dayongshi@126.com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ST 黑龙	600187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	1998 年 11 月 3 日			
公司首次注册地点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长青路 27 号			
公司变更注册日期	2009 年 3 月 3 日			

公司变更注册地点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南马路八一小区 1 号楼商网 8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300001100465
税务登记号码	230202702847345
组织机构代码	70284734-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35,147,074.75
利润总额	48,746,23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649,36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5,915,22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36,049.5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7,429.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74.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957,063.50	其中：重大资产重组收益 166,607,417.28 元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00	
所得税影响额	-28,783.96	
合计	165,564,589.73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08 年	200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6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6,885,514.11	967,099.26	967,099.26	8,884.14	4,500,000.00
利润总额	48,746,233.94	558,705,800.75	791,428,924.31	-91.28	7,923,41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649,367.91	558,705,800.75	791,428,924.31	-92.90	7,923,41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125,915,221.82	-197,809,449.67	-197,809,449.67	-36.35	-192,444,744.76

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2	1.7074	2.4186	-92.90	0.02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12	1.7074	2.4186	-92.90	0.0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48	-0.6045	-0.6045	-36.34	-0.588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7.63	430.16	430.16	减少 412.53 个百分点	-1.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9	373.79	373.79	减少 354.40 个百分点	-1.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55.99	-107.51	-107.51	增加 51.52 个百分点	3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59	-93.43	-93.43	增加 31.84 个百分点	3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36,049.57	29,191,940.41	29,191,940.41	-33.08	36,658.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97	0.0892	0.0892	-33.07	0.0001
	2008 年末	200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6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00,629,095.18	1,846,731,465.02	1,846,731,465.02	-72.89	885,451,562.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24,907,100.14	183,984,932.23	183,984,932.23	22.24	-607,443,99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6873	0.5623	0.5623	22.23	-1.8563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黑龙集团公司与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16 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向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转让黑龙集团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70.20% 的股份，共计 22972.5 万股国有法人股。

2007 年 12 月 26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给黑龙江省国资委并抄给本公司的国资产权 [2007]1579 号文《关于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黑龙集团公司将所持本公司 22972.5 万股国有股份转让给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8 年 9 月 1 日接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复通知，原则同意黑龙集团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22972.5 万股国有股权转让给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1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公告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377 号文），批准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收购 22972.50 万股黑龙股份的股份并豁免了其要约收购的义务。

2008 年 12 月 25 日，黑龙集团公司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22972.5 万股国有法人股转让给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至此，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2972.5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的 70.20%，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025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股份类别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黑龙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70.21	229,725,000		未流通		无
陈好	未知	0.86	2,803,068		已流通		未知
张羽	未知	0.64	2,172,625		已流通		未知
史福根	未知	0.30	990,000		已流通		未知
孙平	未知	0.30	960,400		已流通		未知
万文国	未知	0.26	862,900		已流通		未知
田幸文	未知	0.23	737,308		已流通		未知
张明月	未知	0.21	673,200		已流通		未知
张振龙	未知	0.18	575,300		已流通		未知
潘江	未知	0.18	568,630		已流通		未知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陈好	2,803,068	人民币普通股
张羽	2,172,625	人民币普通股
史福根	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平	960,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万文国	862,900	人民币普通股
田幸文	737,308	人民币普通股
张明月	6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振龙	5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潘江	568,63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北明	5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为流通股股东，本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位为公司控股股东。第 2—10 位为流通股东，本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朱勇军	90,000	2001 年 12 月 28 日	建设、经营城市市政工程、生态环境治理工程，相关技术和设备的开发、生产与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类项目）。

(2)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单位：元 币种：港元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国中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00 年 2 月 9 日	主要业务从事环保水务、市政城市建设投资、物业投资以及金融证券业务。

公司前身国中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分立设立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为外商独资企业。是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国中控股有限公司（0202.HK）的全资子公司。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新控股股东名称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日期	2008 年 12 月 25 日
披露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相关信息的指定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披露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相关信息的日期	2009 年 1 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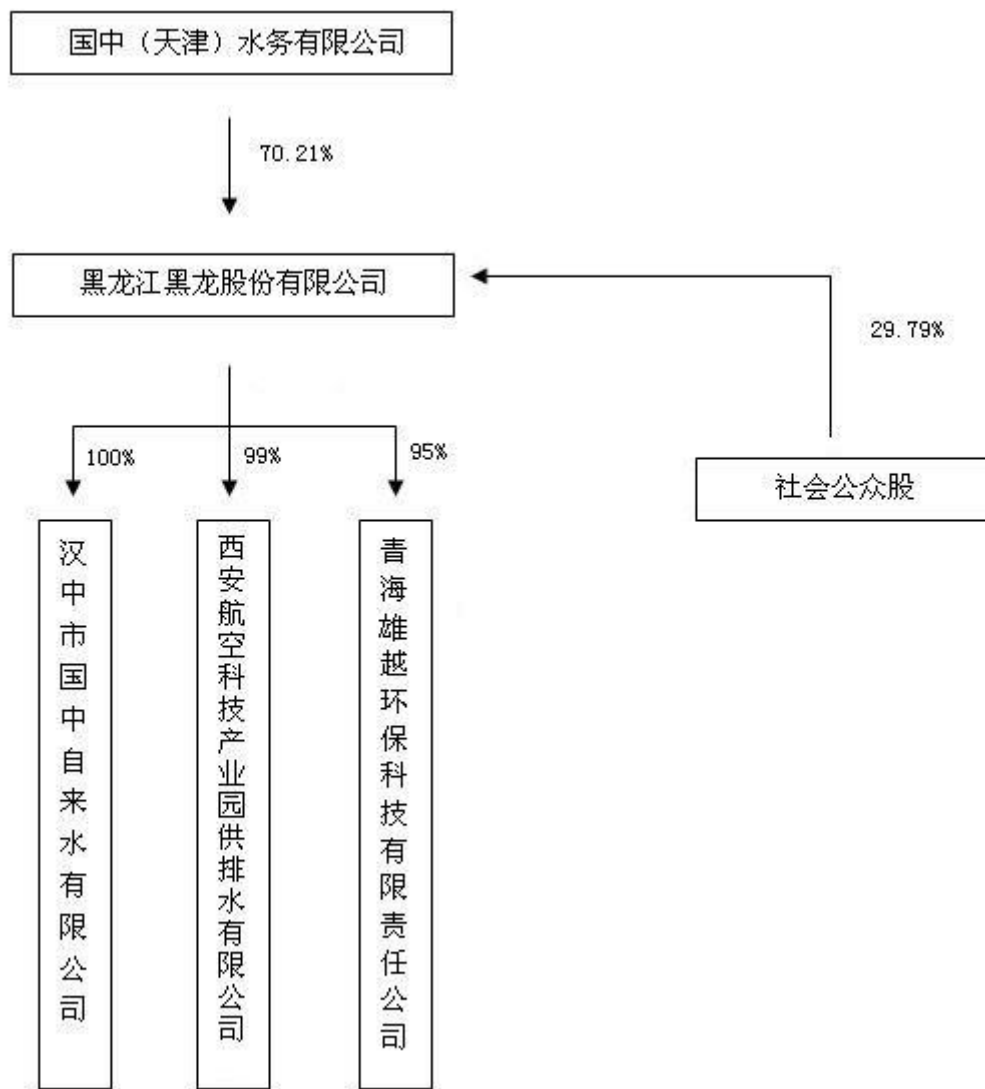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收购人）通过协议方式收购黑龙集团公司持有的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229,725,000 股国有法人股，占黑龙股份总股份比例的 70.21%。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经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出具国资产权[2007]1579 号文《关于黑龙

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将黑龙集团将所持黑龙股份的 22972.5 万股国有股份转让给收购人。2008 年 9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出具商资批[2008]1149 号《商务部关于原则同意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的批复》的批件，同意黑龙集团将所持黑龙股份 22972.5 万股国有股份转让给收购人。2008 年 12 月 10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377 号文件《关于核准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公告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的批件，对收购人就本次收购提交的收购报告书审核无异议，且所涉及的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取得了证监会的批准。

2008 年 12 月 25 日双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是否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朱勇军	董事长	男	42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是
林长盛	董事	男	51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是
陈永源	董事	男	51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是
张继焯	董事	男	45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是
杨昊	董事	男	46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否
周春生	独立董事	男	43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否
黄鹰	独立董事	男	48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否
范福珍	独立董事	男	50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否
杨奇观	监事会主席	男	73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否
胡春萍	监事	女	47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否
谢淑静	监事	女	39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否		是

石大勇	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09年1月5日~2012年1月4日					是	否
-----	-------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朱勇军: 曾任: 中国机床总公司项目经理、深圳成恒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森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 香港国中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政总裁、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2. 林长盛: 曾任: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罗兵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核数经理、泰国一地产发展集团 Sahaviriya City Public Company Limited 财务董事、新鸿基国际有限公司企业融资部门之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汇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之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航宇数码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创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名为中国矿业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开源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中国管业有限公司公司执行董事。现任, 国中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副行政总裁、董事会秘书。
3. 陈永源: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委员、英国特许公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会员、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会员、香港董事学会会员、香港证券专业学会会员, 曾任: 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科总监、粤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教育香港公益金商业及雇员募捐计划筹划委员会委员、丽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管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 国中控股有限公司行政总裁兼执行董事。
4. 张继焯: 曾任, 北京钢铁设计研究总院助理工程师, 加拿大道明银行资产管理公司经理,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投资、投资银行副总裁, 北京朗新科技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国中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投资总监。现任,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 杨昊: 现任, 首创爱华市政环境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6. 周春生: 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 高层管理者培训与发展中心主任、金融教授、中国证监会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副局级), 并兼任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主任, 中国留美金融学会理事, 美国经济学会、美国金融研究会会员, Annals of Economics and Finance 编委。现任, 长江商学院常驻教授, EMBA&EDP 学术主任。
7. 黄鹰: 曾任职于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外事局、时代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国浩律师集团高级合伙人、现任北京市道和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合伙人。黄鹰先生现担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朝阳提案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市政法系统特邀监督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环境与资源法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法制委员会委员民建北京市法制委员会副主任民建朝阳法制委员会主任民建朝阳区政协委员等社会职务。
8. 范福珍: 曾任北京高恒赛蒙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一轻住宅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市同光实业公司总会计师等职。现任, 中关村兴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同时担任重庆涪陵电力股份公司、北海国发海洋生物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9. 杨奇观: 现任,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顾问。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给水排水学会顾问、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给水排水学会排水委员会副会长、全国给排水情报网副理事长、建筑标准设计委员会委员、工程建设标准委员会副主席、全国职业注册工程师委员会专家。
10. 胡春萍: 曾就职于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设计二所从事给排水设计工作。担任过多项工程的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工作, 并多次担任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国家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中国技术进出口公司、中国开发银行等国际招标公司的评委。现任, 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11. 谢淑静: 曾就职于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现任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12. 石大勇: 曾任, 齐齐哈尔造纸有限公司企管科长、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等职。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勇军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长盛	国中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董事会秘书			是
陈永源	国中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总裁兼执行董事			是
张继烨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杨昊	首创爱华市政环境工程公司	副总经理			是
胡春萍	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公司董事会批准执行岗位工资制度。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执行的是本公司制定的岗位工资制度，按月领取。

3、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情况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的姓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朱勇军	是
林长盛	是
陈永源	是
张继烨	是
杨昊	否
周春生	否
黄鹰	否
范福珍	否
杨奇观	否
胡春萍	否
谢淑静	是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离任原因
张伟东	董事长	换届
何立新	副总经理	换届
潘建宏	副总经理	换届
武摸捷	副总经理	换届
李西华	副总经理	换届
于海涛	总经理助理	换届
王玉伟	独立董事	换届
周继明	独立董事	换届
钱彦敏	独立董事	换届
陈彦才	监事会主席	换届
崔启伟	监事	换届
刘颖	监事	换届

本公司因换届，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离任。因本公司从 2007 年开始进入资产重组，董事、监事换届延期。高管人员延期聘任。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574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	-----	-----------------	---

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
工程类	99
政工类	19
经济类	46
会计类	31
统计类	1
图书文博类	3
其他	375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类别	人数
本科及本科以上	53
大专	176
中专	23
高中/技校	322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基本建立了规范的、适应市场经济规律的现代企业制度及运行机制。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要求，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请外部独立董事三名。完善和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1、关于股东及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全面履行和行使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使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能够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尽可能让更多的股东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

的表决权；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现场见证；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对有关事项予以充分披露。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与本公司的关系基本符合有关规范要求，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基本做到了“五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建立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积极着手建立有效的、公正的、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并设专人负责接待股东的来访以及信函、电话的咨询。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真实、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公司全部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缺席原因及其他说明
周春生	1	1			
黄鹰	1	1			
范福珍	1	1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业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都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重要职务。
资产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并拥有独立的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完整的工业产权、商标使用权和非专利技术。
机构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完全独立的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问题。
财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系统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独立的银行帐户。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董事会目前正在对原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规范和完善，对尚未建立的相关制度将按照相关准则及要求建设。

(五) 公司披露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和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1、本公司不披露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公司没有建立内部控制制度。

2、审计机构未出具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核实评价意见。

(六) 公司是否披露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否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7 年度股东大会	2008 年 5 月 17 日	《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08 年 5 月 18 日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5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 名,代表股份 229725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70.21%。本次会议没有流通股股东参加。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 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公司 2007 年度报告及摘要。
- (三) 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四) 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五)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 2007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的议案。
- (六) 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8 年 1 月 23 日	《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08 年 1 月 24 日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8 年 3 月 27 日	《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08 年 3 月 28 日

一、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1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6 人。董事李西华、独立董事周继明、钱彦敏因工作需要未出席本次会议,未作授权委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颐和律师事务所王盛军、殷念律师见证了本次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3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 名,代表股份 229725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70.21%。本次会议没有流通股股东参加。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与黑龙江省鹤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颐和律师事务所王盛军、殷念律师见证了本次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沿革情况

黑龙股份从 2004 年初开始一直处于停产状态,已无法维持正常生产经营。因连续 3 年亏损,公司股票于 2006 年 5 月 15 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交易,在暂停上市期间,为解决关联方占用问题向黑龙股份注入了大量土地等资产,使 2006 年度黑龙股份实现非经营性净利润 1787.13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黑龙股份申请公司股票恢复上市。2007 年 5 月,本公司控股

股东黑龙集团公司与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向国中水务转让黑龙集团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70.20% 的股份，共计 22972.5 万股国有法人股。同时，为保证股权转让的顺利进行，本公司与黑龙江鹤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资产及负债转让协议》和《资产及负债转让补充协议》。黑龙江鹤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市政府直属国有企业）承接黑龙股份的全部债务和等值资产。

二、2008 年主要工作

1、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股权转让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在取得了国务院国资委、国家商务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批复后。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经完成，股权转让已完成股权过户。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已进入方案实施阶段。

2、生产经营情况

2008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及非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加，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经营环境得到改善，各项工作逐步步入良性循环。全年水务工作在实现节能降耗、降低产销差率等方面公司做了很多工作，供水电耗、水费回收率，污水处理单位电耗及药耗等指标达到了历史上平均最低水平。2008 年公司供水项目实现供水量：2841 万 m³，水费回收率 99.2%，全年供水水质合格率 100%；污水处理项目全年完成污水处理量：1102 万 m³，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合格率 99.5%。

供水项目：2008 年供水公司强化管理深入挖潜，使公司生产经营体系高效运转，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均有提高。节能降耗方面，尝试了根据用水季节不同改变出口压力或末端压力控制，提升变频效率，降低了供水电单耗。通过提高管网检修水平、提高水费回收率、改革营业查收环节等有效措施的实施使得产销差率处于行业较低水平，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污水处理项目：2008 年通过严格控制各种工艺参数，加强岗位巡视力度和频率，对生产过程实施全过程控制，同时实施科学设备检修制度，在浓度偏高的进水条件下，始终做到了保质、保量地完成每个月的生产计划，至今各项出水指标全部达到设计要求。电耗药耗等经济指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目前拥有丰富经验的高级经营管理团队及一流的技术运营管理专业团队，其中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 人，高级工程师占 3%，中级及初级职称人数占全体职工总人数的 20%，高级技工 8%，大专以上学历职工占全体职工总人数 40%。运行人员通过了国家级或省级岗位技能认定，并且持证上岗。

公司董事会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并依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正确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三、新年度主要工作

本公司将继续加大工作力度，争取早日恢复上市，给广大投资者以满意的回报。

1、继续做好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改善经营环境。重点加强节能降耗、抓好降低产销差率等方面工作，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共同提高。

2、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公司各项管理，建立健全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并发挥其作用。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

3、积极做好公司资本运作，着手实施公司增资扩股工作。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分行业						
供排水	64,967,111.95	35,011,264.73	46.11			
污水处理	9,912,718.92	5,270,717.50	46.83			
分产品						
供排水	64,967,111.95	35,011,264.73	46.11			
污水处理	9,912,718.92	5,270,717.50	46.83			

本期变动原因详见“附注(六)”。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公司不存在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2、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公司未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3、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二)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函[2008]60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企业接受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的子公司直接或间接的捐赠，从经济实质上判断属于控股股东对企业的资本性投入，应作为权益性交易，相关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

上期本公司原控股股东黑龙集团公司豁免本公司债务 57,706,487.50 元；原控股股东的子公司齐齐哈尔造纸有限公司豁免本公司债务 16,636.06 元；本公司现控股股东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将本公司委托其收购的汉中市兴元自来水有限公司 100%股权、西安航空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 99%股权及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5%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豁免了股权收购款 175,000,000.00 元。本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追溯调整，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232,723,123.56 元，调增期初资本公积 232,723,123.56 元，同时调减上期营业外收入 232,723,123.56 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3、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无会计差错更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08年1月4日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二、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月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08年4月18日	一、审议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五、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2007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的议案。六、审议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4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08年8月19日	一、审议公司2008年上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8月21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并依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正确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未设立审计委员会。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未设立薪酬委员会。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我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本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39,964,466.3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47,129,587.98 元 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707,480,220.07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08 年度无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此预案须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内容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8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1、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07 年度工作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8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08 年，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正确态度，全面行使监事会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租赁经营等诸方面履行了监督职能，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董事会、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的行为依法照章进行监督，促进了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较好地保证了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股权转让行为的依法运作起到了监督和保证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届监事会对公司 2008 年度运作及董事会工作情况依法进行了监督，认为：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依法运作，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内容，认真履行了职责和义务，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董事专业构成合理，并能发挥作用。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特别是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股权转让过程中，起到了监督和保证作用。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财务制度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具体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审计过程符合法律程序，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实现了并超出了公司股权收购时承诺的利润水平。

(四)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8 年，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和股权转让工作。黑龙股份与鹤城建投于 2007 年 5 月签署的《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2007 年 12 月，签署的《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已全部履行完成。本公司监事会认为，黑龙股份本次资产出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通知》和《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黑龙股份本次资产出售行为及相关协议和整体方案合法有效，黑龙股份、鹤城建投及其他各方具备主体条件，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黑龙股份实施本次资产出售行为符合《通知》的要求；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债权债务的处理及其他相关权利、义务处理合法有效，

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交易各方履行了法定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或安排。

(五)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交易单位的经济往来公平，且经济利益及帐目清晰，无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出售资产情况

详见“附注(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1、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做为股改对价（合计 17500 万元人民币）捐赠给黑龙股份 3 个水务资产。 2、做为股改对价的一部分，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承诺支付给流通股东现金每 10 股 2 元，合计 1950 万元人民币。	1、完成过户手续，捐赠对价完成。 2、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预先沟通，待上证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批准后即可实施，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与鹤城建投于 2007 年 5 月及 12 月分别签订《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由鹤城建投承接本公司的所有资产和债务（包括或有债务和期后事项）。为确保上述《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的履行，鹤城建投为本公司出具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承诺以其公司及资产为上述《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2008 年 9 月本公司与鹤城建投出具了《资产及负债转让价格确认函》，确认上述转让协议所包含的资产及负债的转让价格以黑龙股份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上述资产及负债（不包含 2007 年由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捐赠并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的三个水务资产）的账面价值为转移价格，在此日期以后发生的任何资产减值、债务的增加等都由鹤城建投承担。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5 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给本公司的证监许可【2008】1376 文件《关于核准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对《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给予了核准。

本公司依照上述有关批复，实施资产债务重组方案，将《200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不包含 2007 年由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捐赠并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的三个水务资产及欠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的债务）转让与鹤城建投。

根据《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土地处置承诺函》，确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价格为 23,292,461.32 元。本次资产重组转移资产 1,409,820,983.43 元，转移负债 1,472,510,887.42 元，暂无法转移的应由鹤城建投承担的税费和滞纳金 80,625,051.97 元，由此确认重组收益 166,607,417.28 元。同时形成对鹤城建投新债权 103,917,513.29 元（包括资产负债转让价款 23,292,461.32 元、暂无法转移的应由鹤城建投承担的税费和滞纳金 80,625,051.97 元）。

有关形成的鹤城建投新债权收回情况详见“附注(十三)、2”。

2、股权分置改革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如下：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支付股改对价，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人民币 2 元，每股流通股获得 0.20 元，流通股股东共获得 1950 万元的现金。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豁免代本公司收购三个水务公司的股权收购款 17500 万元，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正在办理中。

3、公司章程的变更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本公司注册名称修改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经营范围修改为投资、建设、经营城市市政供排水项目及工程、生态环境治理工程，相关供排水技术和设备的开发、生产与销售，并提供相关的供排水技术咨询服务（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类项目）。以上关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已经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9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经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已变更名称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朱勇军，住所为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南马路八一小区 1 号楼商网 8 号。

4、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转增。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关于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注入资产产权过户情况的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月4日	www.sse.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月8日	www.sse.com.cn
黑龙股份重大出售资产报告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月9日	www.sse.com.cn
黑龙章程(2008年修订)		2008年1月24日	www.sse.com.cn
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08年1月24日	www.sse.com.cn
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月24日	www.sse.com.cn
股权解冻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月26日	www.sse.com.cn
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3月11日	www.sse.com.cn
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08年3月28日	www.sse.com.cn
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3月28日	www.sse.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4月22日	www.sse.com.cn
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说明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4月22日	www.sse.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暨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4月22日	www.sse.com.cn
2007年年度报告		2008年4月22日	www.sse.com.cn
2007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4月22日	www.sse.com.cn
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4月22日	www.sse.com.cn
2007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08年5月20日	www.sse.com.cn
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5月20日	www.sse.com.cn
控股股东股权冻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7月23日	www.sse.com.cn
2008年半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8月21日	www.sse.com.cn
2008年半年报		2008年8月21日	www.sse.com.cn

		日	
恢复上市进展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9月6日	www.sse.com.cn
恢复上市进展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0月24日	www.sse.com.cn
黑龙股份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0月28日	www.sse.com.cn
2008年第三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0月30日	www.sse.com.cn
黑龙股份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2月17日	www.sse.com.cn
收购报告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2月17日	www.sse.com.cn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及国有股权转让申请事项的获准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2月17日	www.sse.com.cn
黑龙股份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2月17日	www.sse.com.cn
黑龙股份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8年12月19日	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蔡伟、支力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准审字[2009]第 2117 号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黑龙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黑龙股份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黑龙股份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伟、支力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2009 年 3 月 27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01,897.29	15,590,785.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666,269.31	32,145,326.14
预付款项		3,216,859.57	60,296,506.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4,375,001.31	19,032,214.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00,362.01	39,202,840.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5,560,389.49	166,267,673.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1,614,117.43	703,850,747.26
在建工程		2,959,962.72	180,082,539.0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267,778.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043,618.70	739,838,137.00
开发支出			
商誉		3,652,433.92	3,652,433.92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351.50	3,039,934.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068,705.69	1,680,463,791.63
资产总计		500,629,095.18	1,846,731,465.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2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189,992.13	58,112,790.87
预收款项		1,630,926.07	10,250,385.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8,235.15	1,932,808.23
应交税费		92,548,932.88	65,001,432.30
应付利息		674,790.56	206,368,165.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221,108.01	678,952,171.3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2,000,000.00	495,8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1,463,984.80	1,528,677,753.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1,890,800.00	119,490,8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605,096.46	4,915,627.37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27,011.09	7,435,204.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2,856.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715,764.15	131,841,631.57
负债合计		273,179,748.95	1,660,519,385.15
股东权益:			
股本		327,225,000.00	327,225,000.00
资本公积		579,480,559.76	578,207,759.7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5,681,760.45	25,681,760.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7,480,220.07	-747,129,587.9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24,907,100.14	183,984,932.23
少数股东权益		2,542,246.09	2,227,147.64
股东权益合计		227,449,346.23	186,212,079.87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 计		500,629,095.18	1,846,731,465.02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玉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华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3,827.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320,635.29
预付款项			312,985.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3,917,513.29	10,045,348.91
存货			36,963,589.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3,917,513.29	76,856,386.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6,149,500.00	226,149,5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3,824,266.60
在建工程			6,331,130.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39,822,384.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149,500.00	1,596,127,280.90
资产总计		280,067,013.29	1,672,983,667.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528,337.27
预收款项			9,626,875.73
应付职工薪酬			1,913,129.83
应交税费		79,876,437.68	58,815,289.05
应付利息			206,368,165.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98,114.29	652,477,824.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95,8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774,551.97	1,489,789,622.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1,774,551.97	1,489,789,622.08
股东权益：			
股本		327,225,000.00	327,225,000.00
资本公积		578,207,759.76	578,207,759.7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5,681,760.45	25,681,760.45
未分配利润		-732,822,058.89	-747,920,474.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198,292,461.32	183,194,045.3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80,067,013.29	1,672,983,667.40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玉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华山

合并利润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6,885,514.11	967,099.26
其中:营业收入		86,885,514.11	967,099.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2,032,588.86	-532,082,280.27
其中:营业成本		45,205,489.81	1,325,001.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9,999.93	
销售费用		6,776,816.76	2,642,875.01
管理费用		104,858,118.08	100,668,737.81
财务费用		64,569,117.89	86,851,134.16
资产减值损失		-526,953.61	-723,570,028.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147,074.75	534,649,379.53
加:营业外收入		185,041,368.47	24,944,344.44
减:营业外支出		1,148,059.78	887,923.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46,233.94	558,705,800.75
减:所得税费用		8,781,767.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64,466.36	558,705,80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649,367.91	558,705,800.75
少数股东损益		315,098.4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12	1.70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12	1.7074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玉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华山

母公司利润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178.49	967,099.26
减: 营业成本			1,325,001.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232,616.80	2,642,875.01
管理费用		93,306,585.08	100,668,737.81
财务费用		57,630,863.83	86,851,134.16
资产减值损失		-786,030.35	-723,570,028.4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0,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0,379,856.87	534,649,379.53
加: 营业外收入		166,614,417.28	24,153,457.53
减: 营业外支出		1,136,144.41	887,923.2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98,416.00	557,914,913.84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98,416.00	557,914,913.84

公司法定代表人: 朱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谢玉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 白华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002,814.53	2,155,329.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83,903.84	47,324,34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86,718.37	49,479,674.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64,891.15	906,780.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93,108.59	4,741,88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97,611.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95,057.67	14,639,06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450,668.80	20,287,73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36,049.57	29,191,940.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		99,700.00	30,000.00

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76,958.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00.00	15,406,958.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24,890.12	1,15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24,890.12	1,15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5,190.12	15,405,807.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99,747.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99,747.5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		-13,899,747.50	-30,000,000.00

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8,888.05	14,597,747.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90,785.34	993,037.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01,897.29	15,590,785.34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玉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华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8,093.06	2,155,329.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6,737.19	47,324,34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54,830.25	49,479,674.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174.80	906,780.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349.80	4,741,88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5,832.89	14,639,06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8,357.49	20,287,73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27.24	29,191,940.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700.00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			

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00.00	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00.00	28,84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000,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827.24	-779,210.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827.24	993,037.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0.00	213,827.24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玉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华山

1.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净额									
2. 权益法下 被投资单位 其他所有者 权益变动的 影响									
3. 与计入所 有者权益项 目相关的所 得税影响									
4. 其他		1,272,800.00							1,272,800.00
上述(一)和 (二)小计		1,272,800.00				39,649,367.91		315,098.45	41,237,266.36
(三)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 入资本									
2.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327,225,000.00	579,480,559.76		25,681,760.45		-707,480,220.07		2,542,246.09	227,449,346.2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327,225,000.00	345,484,636.20		25,681,760.45		-1,305,835,388.73			-607,443,992.08
加:同一 控制下企业 合并产生的 追溯调整									
会 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7,225,000.00	345,484,636.20		25,681,760.45		-1,305,835,388.73			-607,443,992.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2,723,123.56				558,705,800.75		2,227,147.64	793,656,071.95
(一)净利润						558,705,800.75			558,705,800.7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232,723,123.56						2,227,147.64	234,950,271.2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232,723,123.56						2,227,147.64	234,950,271.20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2,723,123.56				558,705,800.75		2,227,147.64	793,656,071.95
(三)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7,225,000.00	578,207,759.76		25,681,760.45		-747,129,587.98		2,227,147.64	186,212,079.87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玉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华山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7,225,000.00	345,484,636.20		25,681,760.45	-515,197,351.33	183,194,045.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32,723,123.56			-232,723,123.5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27,225,000.00	578,207,759.76		25,681,760.45	-747,920,474.89	183,194,045.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98,416.00	15,098,416.00
(一) 净利润					15,098,416.00	15,098,416.00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098,416.00	15,098,416.0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7,225,000.00	578,207,759.76		25,681,760.45	-732,822,058.89	198,292,461.3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7,225,000.00	345,484,636.20		25,681,760.45	-1,305,835,388.73	-607,443,99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27,225,000.00	345,484,636.20		25,681,760.45	-1,305,835,388.73	-607,443,992.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2,723,123.56			557,914,913.84	790,638,037.40
（一）净利润					557,914,913.84	557,914,913.84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232,723,123.56				232,723,123.56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232,723,123.56				232,723,123.56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2,723,123.56			557,914,913.84	790,638,037.4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7,225,000.00	578,207,759.76		25,681,760.45	-747,920,474.89	183,194,045.32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玉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华山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长青路 27 号

法定代表人：张伟东

2、历史沿革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黑政函（1998）68 号文批准，由黑龙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黑龙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其所属齐齐哈尔造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纸有限）机制纸厂及成品库、冰雪器材厂、齐齐哈尔冰刀工业有限公司的 65%股权和黑龙集团有关生产、销售管理处室的经营性净资产作为发起人出资，并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以募集方式设立本公司。2003 年 7 月 31 日与齐纸有限的化机浆生产线及相应的原材料采购部门资产进行了资产置换，冰雪器材厂、齐齐哈尔冰刀工业有限公司退出本公司。2007 年末，本公司收购汉中市兴元自来水有限公司 100% 股权、西安航空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 99% 股权及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5% 股权，开始经营供排水及污水处理业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247 号、248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1998 年 10 月 5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成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5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20,000 万元。本公司于 1998 年 10 月 25 日召开创立大会，1998 年 11 月 3 日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登记号 2300001100465。2000 年 7 月配股，配股后总股本 21,815 万元。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转增 5 股，转增以后总股本为 32,722.5 万元。

3、行业性质

公司所属行业为造纸业、供排水行业及污水处理业。

4、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机制纸及生产纸浆。经营本企业及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及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供水、排水、污水处理工程的建设、施工和维护。

5、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主要产品：机制纸及纸浆，供排水及污水处理。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3、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1) 本期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初始确认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的分类

公司根据持有资产的目的、业务本身性质及风险管理要求，将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款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公司根据业务本身性质及风险管理要求，将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的确认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将符合金融资产或负债的定义的项目确认为金融资产或负债。

4、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 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资产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金融资产相关利得或损失的处理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其计入当期损益；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在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该金融资产被指定为套期项目的除外。

(4) 金融负债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③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不属于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除以上情况外，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5) 金融负债相关利得或损失的处理

①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或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摊销、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1)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金融资产转移，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3)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

- ①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②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定有关负债。

6、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3)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在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定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以活跃市场中的交易报价确定金融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8、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含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以下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9、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①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还义务超过三年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 本公司对期末余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新闻纸业务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账 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
- 1—2 年 2%
- 2—3 年 10%
- 3—4 年 30%
- 4—5 年 50%
- 5 年以上 100%

对于水务业务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按应收款项的 0.5% 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期末余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1、对于新闻纸业务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对于水务业务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按应收款项的 0.5% 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
1—2 年	2%	2%
2—3 年	10%	1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10、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类别。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产成品按单项，原材料按类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五五摊销法

2) 包装物

五五摊销法

11、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计量

(1)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公司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以取得股权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大于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商誉。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小于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对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复核后，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仍小于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的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4)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5)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6)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

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A、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B、公司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C、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D、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E、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F、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2、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分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其中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的方法与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的方法与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

13、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的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5 年	3%-5%	4.85%-2.11%
运输设备	5-12 年	3%-5%	19.40%-7.92%
通用设备	5-15 年	3%-5%	19.40%-6.33%
专用设备	10-30 年	3%-5%	9.70%-3.17%
其他设备	5-10 年	3%-5%	19.40%-9.50%

1、固定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将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后的金额作为应提折旧额，在预计的使用寿命期间内平均计提。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14、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按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暂估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竣工决算后再根据实际成本调整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已计提的折旧额。

15、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具体如下：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公司自行进行的研究开发项目，区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分别核算，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而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计提有关的减值准备。

16、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1) 计提依据：

1、本公司会计期末对资产负债表项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迹象表明上述资产发生减值的，先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当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一般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在确定资产组时，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考虑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但认定的资产组不得大于公司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3、本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17、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2、资本化期间同时满足：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当期应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利息中应予资本化的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3) 发生的专门借款辅助费用，在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之后发生的，确认为费用的，计入当期损益。

(4) 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让渡资产使用权等交易的收入确认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以及相关已经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若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时，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按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19、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 该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3)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所得税。

20、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理由：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2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1)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理由	变更影响数
根据财会函[2008]60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企业接受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的子公司直接或间接的捐赠，从经济实质上判断属于控股股东对企业的资本性投入，应作为权益性交易，相关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上期本公司原控股股东黑龙集团公司豁免本公司债务 57,706,487.50 元；原控股股东的子公司齐齐哈尔造纸有限公司豁免本公司债务 16,636.06 元；本公司现控股股东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将本公司委托其收购的汉中市兴元自来水有限公司 100% 股权、西安航空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 99% 股权及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5%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豁免了股权收购款 175,000,000.00 元。本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追溯调整，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232,723,123.56 元，调增期初资本公积 232,723,123.56 元，同时调减上期营业外收入 232,723,123.56 元	-232,723,123.56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建税	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3%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自 2002 年 6 月 1 日起, 对自来水公司销售自来水按 6% 的征收率征收增值税。同时, 对其购进独立核算水厂的自来水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增值税税款 (按 6% 征收率开具) 予以抵扣。本公司子公司西安航空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和汉中市国中自来水有限公司自来水销售按照 6% 缴纳增值税。

(2) 子公司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规定, 从事符合条件的公共污水处理项目所得,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供水节水和水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00]号) 的规定, 对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委托自来水厂 (公司) 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 免征增值税。

子公司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青海省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若干政策措施 (青政 [2003] 35 号) 第二 (六) 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第二条规定, 新建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建设和高新技术项目 (单独核算), 自项目生产经营之日起, 10 年内免征车船使用税、房产税或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 免征建设期内土地使用税。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公司所控制的境内外重要子公司的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汉中市国中自来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汉中市		6,000	建设、经营并维护供水工程, 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
汉中市汉江供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汉中市		502.60	给排水工程安装施工; 给排水设备及配件、五金工具、建材、百货、水产品副食经销; 给排水技术服务, 打字复印。
汉中市汉江水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汉中市		91	纯净水、离子水生产销售 (有效期至 2010 年 12 月 5 日)、工具、五金、百货、饮水机、水产品批发零售, 给排水工程技术服务。
西安航空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安市		4,000	供水、排水工程的设计、施工、建设; 污水处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建设。
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宁市		2,090	设计、研制各种高科技环保设备和产品, 承接环保设备安装工程, 环保技术咨询, 污水处理自动化监测; 机械设备、化工原料 (不含危险化学品)、玻璃钢制品销售; 环保工程 (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活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投资额 (分期出资适用)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 净投资的余额 (资不抵债子公司适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汉中市国中自来水有限公司	7,736.45		100	100	是
汉中市汉江供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68.64		100	100	是
汉中市汉江水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1.41		100	100	是
西安航空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	7,000		99	99	是
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78.5		95	95	是

2、各重要子公司中少数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归属母公司当期损益中扣减少数股东承担的超额亏损
西安航空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		799,656.00	
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42,590.09	

3、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的说明: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09,821.40	478,093.6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2,661,330.89	15,028,033.13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0,745.00	84,658.59
合计	12,801,897.29	15,590,785.34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9,615,401.98	24.27	9,455,558.33	48.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	12,729,935.35	100.00	63,666.04	0.50	64,044,033.40	75.73	42,058,550.91	65.67

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729,935.35	/	63,666.04	/	83,659,435.38	/	51,514,109.24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2,609,312.41	99.05	63,062.93	1,763,762.79	2.75	8,818.81
一至二年	49,006.48	0.38	245.03	165,222.98	0.26	826.12
二至三年	60,578.66	0.48	302.89	840,818.48	1.31	4,204.10
三至四年				19,851,117.57	31.00	5,938,212.52
四至五年				10,621,817.01	16.59	5,305,692.29
五年以上	11,037.80	0.09	55.19	30,801,294.57	48.09	30,800,797.07
合计	12,729,935.35	100.00	63,666.04	64,044,033.40	100.00	42,058,550.91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70,929,500.03 元，详见“（十四）其他重要事项、1”。

-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 (3)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国中（汉中）石门供水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3,090,000.00	24.27
合计	/	3,090,000.00	24.27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	130,427,602.57	84.35	132,550.45	0.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611,508.19	1.79	611,508.19	100.00

项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	24,200,953.96	15.65	121,004.77	0.50	33,470,402.47	98.21	14,438,188.13	43.14
合计	154,628,556.53	/	253,555.22	/	34,081,910.66	/	15,049,696.32	/

本公司对期末余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项计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黑龙江省鹤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3,917,513.29	0	0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航空科技产业园发展中心	18,300,000.00	91,500.00	0.005	
国中(汉中)石门供水有限公司	8,210,089.28	41,050.45	0.005	
合计	130,427,602.57	132,550.45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五年以上				611,508.19		611,508.19
合计				611,508.19		611,508.19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欠款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9,513,530.70	47,567.65	1,000,000.00	5,000.00
合计	9,513,530.70	47,567.65	1,000,000.00	5,000.00

(4)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国中(汉中)石门供水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8,210,089.88	5.31
汉中国中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2,940,510.01	1.90
合计	/	11,150,599.89	7.21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916,859.57	28.50	4,492,737.99	7.45
一至二年	1,300,000.00	40.41	1,440,840.60	2.39
二至三年	1,000,000.00	31.09	7,401,646.00	12.28
三年以上			46,961,282.04	77.88
合计	3,216,859.57	100.00	60,296,506.63	100.00

(2)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预付账款的说明：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57,079,647.06 元，降幅 94.66%，主要原因是预付工程价款结算所致。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57,045.59		1,257,045.59	35,219,076.30		35,219,076.30
在产品				226,716.37		226,716.37
库存商品	1,229,186.25		1,229,186.25	3,828,540.70	130,750.60	3,697,790.10
包装物	2,413.36		2,413.36	1,233.36		1,233.36
低值易耗品	11,716.81		11,716.81	58,024.81		58,024.81
合计	2,500,362.01		2,500,362.01	39,333,591.54	130,750.60	39,202,840.94

1、存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6,833,229.53 元，降幅 93.64%，详见“(十四)其他重要事项、1”。

2、期末存货无抵押、担保情况。

3、存货期末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6、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其中：本期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0			16.67	16.67

根据本公司与鹤城建投签定的《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持有的对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 16.67%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鹤城建投。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1,244,878,769.21	187,952,021.59	1,126,195,053.42	306,635,737.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3,400,932.35	1,161,052.26	163,026,451.05	31,535,533.56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9,869,180.16	583,431.00	7,850,920.16	2,601,691.00
其他设备	6,086,532.47	144,235.00	5,759,192.47	471,575.00
通用设备	23,554,760.44	1,092,862.65	12,148,204.38	12,499,418.71
专用设备	1,011,967,363.79	184,970,440.68	937,410,285.36	259,527,519.11
二、累计折旧合计：	522,834,742.04	84,553,922.92	552,367,045.01	55,021,619.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225,724.19	7,198,387.71	48,724,367.26	6,699,744.64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2,401,218.70	880,129.14	2,136,645.37	1,144,702.47
其他设备	5,576,952.57	168,864.41	5,445,575.45	300,241.53
通用设备	13,048,318.58	1,752,534.82	9,994,497.65	4,806,355.75
专用设备	453,582,528.00	74,554,006.84	486,065,959.28	42,070,575.56
三、固定资产净值	722,044,027.17	103,398,098.67	573,828,008.41	251,614,117.43

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5,175,208.16	-6,037,335.45	114,302,083.79	24,835,788.92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7,467,961.46	-296,698.14	5,714,274.79	1,456,988.53
其他设备	509,579.90	-24,629.41	313,617.02	171,333.47
通用设备	10,506,441.86	-659,672.17	2,153,706.73	7,693,062.96
专用设备	558,384,835.79	110,416,433.84	451,344,326.08	217,456,943.55
四、减值准备合计	18,193,279.91		18,193,279.9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88,244.33		3,588,244.33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114,564.71		114,564.71	
通用设备	1,381,795.34		1,381,795.34	
专用设备	13,108,675.53		13,108,675.53	
五、固定资产净额合计	703,850,747.26	103,398,098.67	555,634,728.50	251,614,117.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1,586,963.83	-6,037,335.45	110,713,839.46	24,835,788.92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7,467,961.46	-296,698.14	5,714,274.79	1,456,988.53
其他设备	395,015.19	-24,629.41	199,052.31	171,333.47
通用设备	9,124,646.52	-659,672.17	771,911.39	7,693,062.96
专用设备	545,276,160.26	110,416,433.84	438,235,650.55	217,456,943.55

固定资产本期增加主要系西安市阎良应急供水工程按估价转固所致。

8、在建工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在建工程	2,959,962.72		2,959,962.72	180,082,539.01		180,082,539.01

(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林纸一体化	241,664.60			241,664.60	自筹	
废纸脱墨	6,089,465.70			6,089,465.70	自筹	
阎良应急	107,317,969.61	59,710,418.17	163,287,140.06	3,741,247.72	自筹	

供排水工程						
西安航空园基地	2,544,348.71		2,544,348.71		自筹	
西宁污水处理工程	59,291,522.70			59,291,522.70	自筹	
高陵黑河管线节能改造		106,459.79				106,459.79
管网改造工程	4,597,567.69	1,735,641.42	2,858,506.18	621,200.00	自筹	2,853,502.93
合计	180,082,539.01	61,552,519.38	168,689,994.95	69,985,100.72	/	2,959,962.72

(2) 在建工程的说明:

- 1、本期增加额主要系西安阎良应急供排水工程的预付工程款结算转入在建工程。
- 2、本期减少主要系西安市阎良应急供水工程本期完工按估计价值转固及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方式)建设的西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完工,根据2008年8月7日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财会[2008]11号文件转为无形资产所致。

9、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未清理完毕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固定资产清理		-267,778.58		
合计		-267,778.58	/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754,936,820.00	59,683,976.81	754,936,820.00	59,683,976.81
土地使用权	754,920,800.00		754,920,800.00	
软件	16,020.00		16,020.00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59,683,976.81		59,683,976.81
二、累计摊销合计	15,098,683.00	17,741,978.11	30,200,303.00	2,640,358.11
土地使用权	15,098,416.00	15,098,416.00	30,196,832.00	
软件	267.00	3,204.00	3,471.00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2,640,358.11		2,640,358.11
三、无形资产净值合计	739,838,137.00	41,941,998.7	724,736,517.0	57,043,618.70
土地使用权	739,822,384.00	-15,098,416.0	724,723,968.0	

软件	15,753.00	-3,204.0	12,549.0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57,043,618.7	0.0	57,043,618.7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五、无形资产净额合计	739,838,137.00	41,941,998.7	724,736,517.0	57,043,618.70
土地使用权	739,822,384.00	-15,098,416.0	724,723,968.0	
软件	15,753.00	-3,204.0	12,549.0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57,043,618.7	0.0	57,043,618.70

根据 2008 年 8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财会[2008]11 号文件，本公司对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 方式）建设的西宁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确认为无形资产并在特许经营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1、商誉：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商誉	3,652,433.92	3,652,433.92
合计	3,652,433.92	3,652,433.92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弥补亏损影响		3,039,934.44
应收账款坏账影响	9,425.61	
其他应收款坏账影响	56,925.89	
合计	66,351.50	3,039,934.44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系本公司根据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计算确认的。

1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合计	
一、坏账准备	66,563,805.56	578,288.94	786,030.35	66,038,842.89	66,824,873.24	317,221.26
二、存货跌价准备	130,750.60			130,750.60	130,750.6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						

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193,279.91			18,193,279.91	18,193,279.91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						

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84,887,836.07	578,288.94	786,030.35	84,362,873.40	85,148,903.75	317,221.26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9,350,000.00
保证借款		2,900,000.00
合计		12,250,000.00

15、应付账款：

- (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6、预收账款：

- (1)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04,380.35	9,493,465.35	10,915.00
二、职工福利费		1,105,083.20	1,105,083.20	
三、社会保险费	126,729.66	2,564,755.26	2,691,484.92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553,690.40	553,690.40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12,508.68	1,523,664.51	1,636,173.19	
(3) 年金缴费		239,439.08	239,439.08	
(4) 失业保险	14,220.98	190,502.69	204,723.67	
(5) 工伤保险		36,228.33	36,228.33	
(6) 生育保险		21,230.25	21,230.25	
四、住房公积金	56.00	1,532,300.50	1,532,356.50	
五、其他		12,433.00	12,433.00	
六、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1,806,022.57	496,866.86	2,115,569.28	187,320.15
七、非货币性福利		135,721.15	135,721.15	
合计	1,932,808.23	15,351,540.32	17,086,113.40	198,235.15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计缴标准
增值税	41,363,811.82	35,047,357.01	应税收入
营业税	6,844,944.26	240,259.05	应税收入
所得税	27,906,614.54	22,011,627.88	应纳税所得额
个人所得税	696.70	18,000.42	
城建税	951,251.39	26,673.85	流转税税额
房产税	3,063,154.77	1,844,202.68	
土地使用税	11,457,680.28	5,734,234.16	
教育费附加	408,221.01	11,424.01	
印花税	459,930.19	5,320.02	
防洪保安费		10,517.78	
其他	92,627.92	51,815.44	
合计	92,548,932.88	65,001,432.30	/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7,547,500.58 元，增幅 42.38%，主要系土地使用税欠税增加及计提与鹤城建投执行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所产生的相关税费所致。

19、其他应付款：

(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22,629,707.73	4,649,500.00
合计	22,629,707.73	4,649,500.00

20、一年到期的长期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2,000,000.00	
抵押借款		495,81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495,810,000.0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数			期初数		
			利率(%)	币种	本币金额	利率(%)	币种	本币金额
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市安顺路支行	2000年1月14日	2001年12月20日		人民币		6.831	人民币	78,350,000.00
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市安顺路支行	2000年1月14日	2002年12月20日		人民币		6.831	人民币	114,480,000.00
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市安顺路支行	2000年1月14日	2003年12月20日		人民币		6.831	人民币	132,470,000.00

	日	日						
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市安顺路支行	2000年1月14日	2004年12月20日		人民币		6.831	人民币	86,580,000.00
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市安顺路支行	2000年1月14日	2005年12月20日		人民币		6.831	人民币	83,930,000.00
中信实业银行西安分行	2004年3月19日	2009年12月31日	7.83	人民币	9,000,000.00		人民币	
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	2006年8月10日	2009年11月30日	7.83	人民币	3,000,000.00		人民币	
合计	/	/	/	/	12,000,000.00	/	/	495,810,000.00

本期减少原因见“（十四）其他重要事项、1”。

2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88,000,000.00	108,000,000.00
信用借款	13,890,800.00	11,490,800.00
合计	101,890,800.00	119,490,800.00

(2) 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数			期初数		
			利率(%)	币种	本币金额	利率(%)	币种	本币金额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财政局	2000年1月1日	2015年1月1日	2.82	人民币	5,090,800.00	2.55	人民币	5,090,800.00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财政局	2002年1月1日	2017年1月1日	2.55	人民币	3,500,000.00	2.55	人民币	3,500,000.00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财政局	2003年1月1日	2018年1月1日	2.55	人民币	1,500,000.00	2.55	人民币	1,500,000.00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财政局	2004年1月1日	2019年1月1日	2.82	人民币	1,400,000.00	2.55	人民币	1,400,000.00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财政局	2005年7月1日	2020年7月1日	2.55	人民币	2,400,000.00		人民币	
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	2006年8月10日	2016年8月10日	7.83	人民币	23,000,000.00	6.39	人民币	29,000,000.00
中信实业银行西安分行	2004年3月19日	2012年12月30日	7.83	人民币	65,000,000.00	5.76	人民币	79,000,000.00
合计	/	/	/	/	101,890,800.00	/	/	119,490,800.00

1、根据与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财政局的借款协议，长期借款 2,4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05 年 7 月至 2020 年，实际到账时间为 2008 年 1 月 2,000,000.00 元、4 月 400,000.00 元。

2、65,000,000.00 元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西安航空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阎良应急供水工程自来水收费专户；23,000,000.00 元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收费权。

2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结转数	期末数	备注说明
供水设施改造拨款	4,915,627.37		2,605,096.46	
合计	4,915,627.37		2,605,096.46	/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2,310,530.91 元，降幅 47.00%，主要系财政拨款项目完工结转所致。

23、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27,011.09	7,435,204.20
合计	6,727,011.09	7,435,204.20

递延所得税负债系根据 2007 年末合并子公司确认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期末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计算确认的。

24、股本：

单位：股

	期初数		变动增减					期末数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股份总数	327,225,000	100.00						327,225,000	100.00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黑龙集团公司与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16 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向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转让黑龙集团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70.20% 的股份，共计 22972.5 万股国有法人股。

2007 年 12 月 26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给黑龙江省国资委并抄给本公司的国资产权 [2007]1579 号文《关于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黑龙集团公司将所持本公司 22972.5 万股国有股份转让给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8 年 9 月 1 日接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复通知,原则同意黑龙集团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22972.5 万股国有股权转让给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1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公告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377 号文),批准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收购 22972.50 万股黑龙股份的股份并豁免了其要约收购的义务。

2008 年 12 月 25 日,黑龙集团公司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22972.5 万股国有法人股转让给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至此,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2972.5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的 70.20%,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4,566,943.88			274,566,943.88
其他资本公积	303,640,815.88	1,272,800.00		304,913,615.88
合计	578,207,759.76	1,272,800.00		579,480,559.76

(1) 本期对资本公积进行追溯调整,增加年初余额 232,723,123.56 元,详见“附注(四) 21、(1)”。

(2) 本期财政拨款项目完工,由专项应付款转入 1,272,800.00 元。

26、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5,681,760.45			25,681,760.45
合计	25,681,760.45			25,681,760.45

2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007 年期末数)	-514,406,464.42	/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232,723,123.56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747,129,587.98	/
加: 本期净利润	39,649,367.91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7,480,220.07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232,723,123.56 元。

28、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74,879,830.87	949,321.50
其他业务收入	12,005,683.24	17,777.76
合计	86,885,514.11	967,099.2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供排水	64,967,111.95	35,011,264.73		

污水处理	9,912,718.92	5,270,717.50		
新闻纸			949,321.50	1,325,001.20
合计	74,879,830.87	40,281,982.23	949,321.50	1,325,001.2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自来水	64,967,111.95	35,011,264.73		
污水处理	9,912,718.92	5,270,717.50		
新闻纸			949,321.50	1,325,001.20
合计	74,879,830.87	40,281,982.23	949,321.50	1,325,001.20

2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46,075.72		应税收入
城建税	286,084.31		流转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114,262.63		
水资源费	3,500.27		
价格调节基金	77.00		
合计	1,149,999.93		/

30、投资收益：

(1) 会计报表中的投资收益项目增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0,000.00
合计		1,60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哈尔滨报达印务有限公司	1,600,000.00		2007 年度，根据本公司与哈尔滨报达集团有限公司签定的股权转让协议，哈尔滨报达集团有限公司以 36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收购本公司在报达印务公司的全部股份，协议转让价格大于投资成本 160 万元，2007 年度确认为投资收益。
合计	1,600,000.00		/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26,953.61	-723,570,028.45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26,953.61	-723,570,028.45

3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87,431.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87,431.05
接受捐赠		23,466,016.01
政府补助	18,323,674.31	
重大资产重组收益	166,607,417.28	
合并收益		790,886.91
存货盘盈	101,856.53	
其他	8,420.35	10.47
合计	185,041,368.47	24,944,344.44

(1) 本期对营业外收入进行追溯调整，调减上期 232,723,123.56 元，详见“附注(四) 21、(1)”。

(2) 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160,097,024.03 元，增幅 641.82%。

其中：与鹤城建投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产生收益 166,607,417.28 元，详见“附注(十四)、1”；根据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航空科技产业园发展中心对西安航空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的补偿协议，本公司按协议中保底水量每吨 1 元的加价补偿规定确认政府定额补助 18,300,000.00 元。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7,429.12	814,493.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7,429.12	814,493.13
债务重组损失		61,624.88
对外捐赠	8,000.00	5,000.00
罚款	1,533.13	4,963.10
税收滞纳金	748,615.29	
其他	2,482.24	1,842.11
合计	1,148,059.78	887,923.22

34、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企业所得税法》等规定的当期所得税	6,516,377.75	
递延所得税调整	2,265,389.83	
合计	8,781,767.58	

3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649,367.91	558,705,800.75
期初股本总额	327,225,000.00	327,225,000.00
本期增加股本		
本期增加股本月份		
本期减少股本		
本期减少股本月份		
当期股本加权平均数	327,225,000.00	327,225,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1212	1.7074

(2)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稀释每股收益等同于基本每股收益。

3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往来款	47,766,419.88
财务费用	84,907.19
管理费用	31,133.29
营业外收入	8,420.00
其他	93,023.48
合计	47,983,903.8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管理费用	2,910,724.09
营业费用	1,031,090.39
制造费用	500.00
往来款	52,333,492.20
手续费	12,845.70
其他	306,405.29
合计	56,595,057.67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964,466.36	558,705,800.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6,953.61	-723,570,028.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466,935.13	69,013,661.91
无形资产摊销	17,741,978.11	15,098,41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42,736,241.95	814,493.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644,588.48	86,850,598.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3,58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8,193.1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78,109.75	-14,955,498.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530,812.87	40,008,525.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2,593,035.40	-383,141.35
其他		-790,88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36,049.57	29,191,940.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801,897.29	15,590,785.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590,785.34	993,037.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8,888.05	14,597,747.51

(八) 母公司会计报表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9,615,401.98	24.27	9,455,558.33	48.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61,205,148.11	75.73	42,044,356.47	68.69
合计		/		/	80,820,550.09	/	51,499,914.80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三至四年				19,793,074.33	32.34	5,937,922.30
四至五年				10,611,279.21	17.34	5,305,639.60
五年以上				30,800,794.57	50.32	30,800,794.57
合计				61,205,148.11	100.00	42,044,356.47

-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	103,917,513.29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					611,508.19	2.44	611,508.19	100.00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					24,438,376.91	97.56	14,393,028.00	58.90
合计	103,917,513.29	/		/	25,049,885.10	/	15,004,536.19	/

-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项计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黑龙江省鹤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3,917,513.29			
合计	103,917,513.29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五年以上				611,508.19	100	611,508.19
合计				611,508.19	100	611,508.19

-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其中：本期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6.67	16.67
汉中市国中自来水有限公司	77,364,500.00	77,364,500.00		77,364,500.00			100.00	100.00
西安航空	7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99.00	99.00

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								
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785,000.00	28,785,000.00		28,785,000.00			95.00	95.00

根据本公司与鹤城建投签定的《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持有的对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 16.67%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鹤城建投。

4、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49,321.50
其他业务收入	4,178.49	17,777.76
合计	4,178.49	967,099.2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新闻纸			949,321.50	
合计			949,321.5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新闻纸			949,321.50	
合计			949,321.50	

5、投资收益：

(1) 会计报表中的投资收益项目增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0,000.00
合计		1,60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哈尔滨报达印务有限公司	1,600,000.00		2007 年度，根据本公司与哈尔滨报达集团有限公司签定的股权转让协议，哈尔滨报达集团有限公司以 36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收购本公司在报达印务公司的全部股份，协议转让价格大于投资成本 160 万元，2007 年度确认为投资收益。
合计	1,600,000.00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098,416.00	557,914,913.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6,030.35	-723,570,028.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780,303.46	69,013,661.91
无形资产摊销	15,098,416.00	15,098,41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736,241.95	814,493.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631,225.42	86,850,598.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094,340.16	-14,955,498.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5,964,767.41	40,008,525.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6,458,723.39	-383,141.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27.24	29,191,940.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3,827.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3,827.24	993,037.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827.24	-779,210.59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朱勇军		90,000	70.21	70.21	国中控股有限公司	79499862-5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汉中市国中自来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汉中市	朱勇军		60,000,000	100	100	22257038-3
汉中市汉江供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汉中市	方军		5,026,000	100	100	29545089-2
汉中市汉江水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汉中市	方军		910,000	100	100	71972753-4
西安航空科技产业园供排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市	严建亚		40,000,000	99	99	74283660-8
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西宁市	毛文雄		20,900,000	95	95	75742244-0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国中（汉中）石门供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3536068-0
汉中国中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6799365-3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国中（汉中）石门供水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90,000.00	3.56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帐款	国中（汉中）石门供水有限公司	3,09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9,513,530.70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中（汉中）石门供水有限公司	8,210,089.88	2,495,204.44
其他应收款	汉中国中置业有限公司	2,940,510.01	
其他应付款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22,629,707.73	4,649,500.00

(十) 股份支付：

无

(十一) 或有事项：

1、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芬兰美卓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5 日通过北京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以书面形式提出了异议称：依据合同，本公司应向芬兰美卓公司支付合同款（即购买开机备件款和开机指导服务费），涉及债务本金约为 147 万美元。本公司认为，芬兰美卓公司未按照相关协议提供完整的安装服务，未履行相关的验收手续，因此本公司未形成如律师函中所述债务，本公司已于 2009 年 3 月 5 日就此事项向黑龙江证监局提交了相关情况说明。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及天津国中水务公司受让黑龙股份股权相关协议和约定，鹤城建投同意承担全部（已知或未知事项）成本、费用并提供足额现金备付。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09年3月27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承诺事项:

无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营业执照的变更

2009年3月3日本公司经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已变更名称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朱勇军,住所为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南马路八一小区1号楼商网8号。

2、重大资产重组形成的对鹤城建投债权的偿付

2009年1月14日,鹤城建投通过中信银行华谊支行以银行汇票转账支付给黑龙股份交易价款23,292,461.32元;2009年2月,鹤城建投委托黑龙推进组代为偿付本公司陈欠税费65,761,585.16元和税收滞纳金748,614.29元。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鹤城建投尚未支付的价款余额为14,114,852.52元,系重大资产重组产生的税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与鹤城建投于2007年5月及12月分别签订《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由鹤城建投承接本公司的所有资产和债务(包括或有债务和期后事项)。为确保上述《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的履行,鹤城建投为本公司出具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承诺以其公司及资产为上述《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2008年9月本公司与鹤城建投出具了《资产及负债转让价格确认函》,确认上述转让协议所包含的资产及负债的转让价格以黑龙股份2007年12月31日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上述资产及负债(不包含2007年由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捐赠并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的三个水务资产)的账面价值为转移价格,在此日期以后发生的任何资产减值、债务的增加等均由鹤城建投承担。

本公司于2008年12月15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给本公司的证监许可【2008】1376文件《关于核准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对《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给予了核准。

本公司依照上述有关批复,实施资产债务重组方案,将《200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全部资产与负债(不包含2007年由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捐赠并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的三个水务资产及欠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的债务)转让与鹤城建投。

根据《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土地处置承诺函》,确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价格为23,292,461.32元。本次资产重组转移资产1,409,820,983.43元,转移负债1,472,510,887.42元,暂无法转移的应由鹤城建投承担的税费和滞纳金80,625,051.97元,由此确认重组收益166,607,417.28元。同时形成对鹤城建投新债权103,917,513.29元(包括资产负债转让价款23,292,461.32元、暂无法转移的应由鹤城建投承担的税费和滞纳金80,625,051.97元)。

有关形成的鹤城建投新债权收回情况详见“附注十三、2”。

2、股权分置改革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如下: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支付股改对价,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人民币2元,每股流通股获得0.20元,流通股股东共获得1950万元的现金。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豁免代本公司收购三个水务公司的股权收购款17500万元,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正在办理中。

3、公司章程的变更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本公司注册名称修改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经营范围修改为投资、建设、经营城市市政供排水项目及工程、生态环境治理工程,相关供排水技术和设备的开发、生产与销售,并提供相关的供排水技术咨询服务(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类项目)。以上关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已经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工商变更手续详见“附注十三、1”。

4、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转增。

(十五) 补充资料

1、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第 1 号的规定，本公司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发生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7,429.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74.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957,063.50	其中：重大资产重组收益 166,607,417.28 元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00	
所得税影响额	-28,783.96	
合计	165,564,589.73	

2、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3	19.39	0.1212	0.12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99	-61.59	-0.3848	-0.3848

3、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9,649,367.91	558,705,800.75	183,984,932.23	224,907,100.14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1、载有本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2、载有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朱勇军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 27 日